

# 臺北市立大學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註冊須知

開學日及註冊日：111 年 9 月 12 日(一)

- ※大學部學生應於開學註冊時，繳驗身份證及畢業證書正本。新生學號自 8 月 1 日起、大學部分發入學新生及轉學生自 8 月 22 日起開放查詢:本校首頁/常用連結/校務系統。
- ※依學則規定，於開學日後 2 週內未完成註冊繳費，亦未向學校請假核准通過者，即令退學。如需申請「延遲註冊」請於 111 年 9 月 23 日(五)前向教務處註冊組提出。

學校首頁:<http://www.utaipei.edu.tw>

博愛校區總機:(02)2311-3040

校務系統:[http://my.utaipei.edu.tw/utaipei/index\\_sky.html](http://my.utaipei.edu.tw/utaipei/index_sky.html)

天母校區總機:(02)2871-8288

辦理事項	辦理日期/對象	注意事項	辦理單位/分機																												
學雜費繳款單 列印及繳費	<p>一、學費繳費單請至校務系統自行下載列印，並依限完成繳費。</p> <p><b>二、第一階段學雜費</b></p> <p>(一)列印、繳費時間:自 111 年 9 月 1 日(四)起至 111 年 9 月 14 日(三)止。</p> <p>(二)繳費方式:信用卡、超商、台北富邦銀行臨櫃、ATM 轉帳、臺北市政府智慧支付平台。</p> <p>※為配合學生辦理就學貸款，延長列印時間:111 年 9 月 15 日(四)至 111 年 9 月 23 日(五)，繳費方式僅可使用台北富邦銀行臨櫃、ATM 轉帳。</p> <p><b>三、第二階段學分費</b></p> <p>(一)列印、繳費時間:自 111 年 10 月 5 日(三)起至 111 年 10 月 19 日(三)止。</p> <p>(二)繳費方式:信用卡、超商、台北富邦銀行臨櫃、ATM 轉帳、臺北市政府智慧支付平台。</p>	<p>一、本學期繳費方式分:</p> <p>(一)第一階段繳費:大學部學生繳交學雜費及代收費用;碩博班學生繳交學雜費基數及代收費用;延畢生繳交平安保險費。</p> <p>(二)第二階段繳費:大學部延修生、師資生及碩博班學生繳交學分費。</p> <p>二、繳款方式:</p> <p>(一)台北富邦銀行各分行臨櫃繳款。</p> <p>(二)ATM 晶片金融卡轉帳繳款。</p> <p>(三)信用卡(依限繳費)。</p> <p>(四)超商繳款(依限繳費)。</p> <p>(五)智慧支付(依限繳費)。</p> <p>【繳費單金額更正或異動者，不適用信用卡及智慧支付繳費】。</p> <p>信用卡繳費專屬網頁 <a href="https://www.27608818.com">https://www.27608818.com</a>。</p> <p>本校各學制代碼: 8814602201。</p> <p>臺北市政府智慧支付平台 <a href="https://pay.taipei/v2/Index">https://pay.taipei/v2/Index</a></p> <p>三、繳費證明單(可自行上網列印，網址同繳費單列印)</p> <p>(一)銀行臨櫃及 ATM 繳費者，請於完成繳費後 3 個工作天上網列印。</p> <p>(二)信用卡及智慧支付繳費者，請於繳費期限終止後 5 個工作天，再行上網列印。</p> <p>(三)超商繳費者，因各超商繳庫入帳作業差異，至少須完成繳費後 7 個工作天，再行上網列印。</p> <p>(四)台北富邦銀行查詢學雜費繳費證明單: <a href="https://ebank.taipeifubon.com.tw/EGOV/index">https://ebank.taipeifubon.com.tw/EGOV/index</a> (頁面右下角點選「學雜費繳費證明單」)</p>	<p><b>博愛校區:</b> 行政大樓 1 樓總務處 出納組分機:1333</p> <p>勤樸樓 1 樓 健促中心:4173</p> <p><b>天母校區:</b> 行政大樓 1 樓總務處 出納組分機:7622、7623</p> <p>行政大樓 1 樓 健促中心:1202</p>																												
選 課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各階段選課</th> <th>開始時間</th> <th>結束時間</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3">第一階段</td> <td>通識選課 (不含軍訓、體育)</td> <td>6月14日(二) 19:00</td> <td>6月15日(三) 19:00</td> </tr> <tr> <td>舊生網路選課 (含復學生、轉系生) (含通識)</td> <td>6月15日(三) 19:00</td> <td>6月18日(六) 17:00</td> </tr> <tr> <td>新生網路選課 (限一年級，含通識)</td> <td>9月7日(三) 19:00</td> <td>9月8日(四) 10:00</td> </tr> <tr> <td rowspan="3">第二階段</td> <td>全校網路加退選 (含一年級及轉學生)</td> <td>9月8日(四) 10:00</td> <td>9月18日(日) 17:00</td> </tr> <tr> <td rowspan="2">人工加退選</td> <td>9月16日(五) 9:00</td> <td>9月16日(五) 17:00</td> </tr> <tr> <td>9月19日(一) 9:00</td> <td>9月20日(二) 17:00</td> </tr> <tr> <td>選課確認(採網路方式)</td> <td>9月20日(二) 9:00</td> <td>9月22日(四) 17:00</td> </tr> <tr> <td>校際選課</td> <td>9月12日(一) 9:00</td> <td>9月16日(五) 17:00</td> </tr> </tbody> </table>	各階段選課	開始時間	結束時間	第一階段	通識選課 (不含軍訓、體育)	6月14日(二) 19:00	6月15日(三) 19:00	舊生網路選課 (含復學生、轉系生) (含通識)	6月15日(三) 19:00	6月18日(六) 17:00	新生網路選課 (限一年級，含通識)	9月7日(三) 19:00	9月8日(四) 10:00	第二階段	全校網路加退選 (含一年級及轉學生)	9月8日(四) 10:00	9月18日(日) 17:00	人工加退選	9月16日(五) 9:00	9月16日(五) 17:00	9月19日(一) 9:00	9月20日(二) 17:00	選課確認(採網路方式)	9月20日(二) 9:00	9月22日(四) 17:00	校際選課	9月12日(一) 9:00	9月16日(五) 17:00	<p>一、請同學一律用網際網路選課，僅符合規定身分者得以人工加選，詳見：學校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課務組/各類表單下載/學生相關/「人工加選單」。</p> <p>二、選課網址：學校首頁/常用連結/校務系統，輸入帳號密碼，選課期間請點選「學生選課快速登入」。</p> <p>三、課程架構：請詳見各系(所)網頁或洽各系(所)。</p> <p>四、課表查詢：學校首頁/常用連結/校務系統，或學校首頁/學生專區/課程快速查詢。</p> <p>五、選課須知：學校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課務組/選課須知/各學期選課須知。</p> <p>六、選課系統教學影片：學校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課務組/選課須知/選課系統教學影片。</p> <p>七、碩、博士班學生、大學部延修生及經師資培育及職涯發展中心甄試錄取之師資生，請依規定於公告期限內繳交學分費。</p>	<p><b>博愛校區:</b> 行政大樓 1 樓教務處 註冊課務組分機: 1112、1122、1123</p> <p><b>天母校區:</b> 行政大樓 1 樓教務處 註冊課務組分機:7503、 7504</p>
各階段選課	開始時間	結束時間																													
第一階段	通識選課 (不含軍訓、體育)	6月14日(二) 19:00	6月15日(三) 19:00																												
	舊生網路選課 (含復學生、轉系生) (含通識)	6月15日(三) 19:00	6月18日(六) 17:00																												
	新生網路選課 (限一年級，含通識)	9月7日(三) 19:00	9月8日(四) 10:00																												
第二階段	全校網路加退選 (含一年級及轉學生)	9月8日(四) 10:00	9月18日(日) 17:00																												
	人工加退選	9月16日(五) 9:00	9月16日(五) 17:00																												
		9月19日(一) 9:00	9月20日(二) 17:00																												
選課確認(採網路方式)	9月20日(二) 9:00	9月22日(四) 17:00																													
校際選課	9月12日(一) 9:00	9月16日(五) 17:00																													
在學證明申請	<p>依照教育部 66 年 10 月 15 日台(66)高字第 29901 號函規定，學生證正反面影印，即為中文在學證明。</p>	<p>一、申請「在學證明」，請依下列方式擇一辦理:</p> <p>(一)學生若有在學證明用印需求，可填妥申請表(學校首頁/行政單位/教務處/註冊組/各類表單下載)，貼妥學生證正反面影本，連同繳完學雜費證明及學生證正本至教務處註冊組蓋戳章，免收費。</p> <p>(二)二校區投幣機(博愛校區:公誠樓 1 樓/天母校區:鴻坦樓 1 樓)申請「在學證明書」一份 20 元，至教務處註冊組蓋章立即取件。</p> <p>二、因超商繳費入學校帳戶需 7 個工作天、信用卡繳納需 5 個工作天，如在入帳前急需「在學證明書」者，請務必持超商或信用卡繳費證明，俾利辦理申請作業。</p>	<p>行政大樓 1 樓教務處 註冊課務組分機:7503、 7504</p>																												
學分抵免申請	<p>一、新生、轉學生: 9 月 5 日(一)至 8 日(四)9:00-11:30 及 14:00-16:30。</p> <p>二、境外學生:自報到日起一周內止。</p>	<p>一、請至本校首頁/常用連結/校務系統/登錄/教務資訊登錄/學生抵免申請。</p> <p>二、填寫相關資料及檢附相關證明文件。</p> <p>三、經開課單位審核通過後，交教務處完成學分抵免程序。</p> <p>四、請妥善保留影本。</p>																													

辦理事項	辦理日期/對象	注意事項	辦理單位/分機
新生住宿申請	一、一律線上申請，逾時則不予受理。 二、時間： (一)大學部新生:8月8日(一)9:00至8月12日(五)12:00止。 (二)大學部分發入學新生:8月12日(五)14:00至8月17日(三)17:00止。 (三)博愛校區研究所新生:8月8日(一)9:00至8月12日(五)12:00止。	一、請至學校首頁右側學生專區:住宿及租屋服務網站並詳閱住宿相關規定；請詳閱網站公告說明後，登入校務系統提出申請(網址 <a href="http://utdormitory.utapei.edu.tw/bin/home.php">http://utdormitory.utapei.edu.tw/bin/home.php</a> )。 二、博愛校區新生:大學部新生、111學年轉學生、一年級復學生以及研究所新生(因研究所床位有限，研究所新生申請後須以電腦抽籤方式辦理，預計8月19日(五)公告)。 三、天母校區新生:大學部新生、111學年轉學生、一年級復學生。(因床位有限，研究所新生暫無法提供申請)。	博愛校區: 行政大樓3樓 軍訓室分機:1235  天母校區: 行政大樓2樓 分區學務組分機:7911
新生始業輔導(大學部)	一、時間:111年9月6日(二)、7日(三)。 二、對象:兩校區大學部新生(含轉學生)。 三、地點:111年9月6日(二)上午8:00前至天母校區體育館團體報到完畢。	一、111年9月6日(二)上午9:00舉行開訓典禮(碩博士班及在職專班新生座談由各所另行辦理)。 二、請著整齊服裝，切勿著汗衫、無袖背心、拖鞋。 三、請配戴口罩、攜帶雨具、環保筷、水杯(飲料請勿攜入會場)。 四、新生始業輔導視同重大集會，無故未到者依本校相關規定扣操行成績1分。	博愛校區: 行政大樓3樓 生活輔導組分機:1211、1212 天母校區: 行政大樓2樓 分區學務組分機:7915
學生健檢	博愛校區: 一、時間:8月31日(三)8:30-15:00 二、地點:博愛校區-公誠樓B1籃球場 三、對象:大一、日碩一、博一新生。  天母校區: 一、時間:9月16日(五)8:00-11:30 二、對象:大一新生及碩博班新生、修習體育競技專長課程之體育學院大學部舊生、轉學生 三、地點:天母校區體育館	一、當天請自行配戴口罩及攜帶健檢費用，現場收費(A版500元、B版650元)。 二、低收入戶學生持政府核發之證明可免收健檢費用。 三、無法當日健檢者，請自行前往特約健檢中心，或請至學務處健促中心之【健檢專區】下載「111學年度學生健康資料卡」至其他醫院檢查，並於10月18日(二)前以掛號寄回或親送健康促進中心。 四、博愛校區新生及市政管理學院新生健檢項目適用A版；體育學院及舞蹈系學生健檢項目適用B版。 五、博愛校區新生及市政管理學院新生健檢當天可進食早餐；體育學院及舞蹈系學生受檢前需空腹6小時(可飲用少量開水) 六、請穿著輕便服裝，避免穿有鈕扣或金屬飾品的上衣或連身裙。	博愛校區: 勤樸樓1樓 健促中心分機:4173  天母校區: 行政大樓1樓 健促中心分機:1201
學雜費減免申請	一、時間:111年8月1日(一)起至111年9月8日(四)止。 二、111年9月1日(四)後提出申請者無法採用信用卡、智慧支付繳費。 三、對象:大學部、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博士班同學(不包含延修生)。	一、符合條件欲申請者，請於校務系統提出線上申請(申辦方式:申請/學務資訊申請/優待減免申請作業/提出減免申請) 二、線上申辦完竣後，請列印切結書簽章後，於受理時間截止日以前將切結書及所需繳驗之證件正本，送交辦理單位審驗。應檢驗之文件請詳閱本校學雜費減免說明頁面。 三、申請須知:本校首頁/學務處/生活輔導組/圓夢助學網及本校相關業務/一、學雜費減免，或來電洽詢。 ※如需辦理就貸者須先完成學雜費減免申請。	博愛校區: 行政大樓3樓 生活輔導組分機:1212  天母校區: 行政大樓2樓 分區學務組分機:7913
獎助學金申請	一、校內獎助學金:111年9月8日(四)至111年9月15日(四)止。 二、學產基金助學金及其他校外獎助學金:時間及詳情請見各校區網頁。	各項校內外獎助學金詳情請見各校區網頁: 博愛校區:學務處生輔組網頁【獎助學金專區】 天母校區:分區學務組/課外活動業務網頁	
就學貸款申請	一、校務系統申請、銀行對保時間及申請文件繳交:111年9月1日(四)至111年9月26日(一)止。 二、列印繳費單時間:111年9月1日(四)至111年9月26日(一)。 三、111年9月27日(二)後，繳費單請至總務處出納組列印(博愛校區陳小姐分機1333;天母校區謝先生分機7622)。	一、申請程序: (一)至校務系統申請後並列印繳費單(含不可貸項目繳費單);有減免資格者須先完成減免申請再辦理就貸。 (二)再至富邦銀行就貸專區 <a href="https://school.taipeifubon.com.tw/">https://school.taipeifubon.com.tw/</a> 填寫資料，並列印「就學貸款申請暨撥款通知書」1式3聯，於111年9月26日(一)前完成對保。 (三)111年9月26日(一)前檢附下列文件，完成校內資料審核(申請線上續貸亦需繳交): 1.臺北富邦銀行就學貸款撥款通知書 2.本校繳費單第一聯 3.不可貸項目(校內繳費單第二聯)完成繳費之收據或匯款明細。 4.申貸額外項目之同學請一併繳交本人郵局存摺封面影本，俾便辦理撥款事宜。 5.需將上列4項紙本資料送至學務處方為完成就學貸款程序。 二、申請須知:本校首頁/學務處/生活輔導組/圓夢助學網及本校相關業務/四、就學貸款，或來電洽詢。	博愛校區: 行政大樓3樓 生活輔導組分機:1212  天母校區: 行政大樓2樓 分區學務組分機:7925
教育學程學分(含預修)抵免申請	一、對象: (一)通過本校教育學程甄選或甄試錄取於本校修習教育學程之師資生。 (二)原在他校已取得修習教育學程資格，經入(轉)學考試進入本校，並經本校教育學程甄選或甄試錄取之師資生。 (三)經入(轉)學考試進入本校，原在他校已取得修習教育學程資格，因學籍異動，經原校及本校同意，佔原校師資生名額繼續於本校完成教育學程課程者。 二、時間:同教務處。	一、請至本校首頁/常用連結/校務系統/師培抵免申請。 二、填寫相關資料，列印申請表並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後，請送至師培中心教育學程組辦理。	博愛校區: 公誠樓3樓 教育學程組分機:8332  天母校區: 科資大樓4樓 教育學程組分機:3703
教育學程學分費繳費單列印及選課繳費	一、對象: (一)通過本校師培中心甄試之師資生。 (二)通過師培學系甄選之研究所師資生【公費生或師培學系甄選之大學部師資生(非延畢)無須繳費】 二、列印、繳費時間:同總務處。 三、繳費方式:信用卡、超商、台北富邦銀行臨櫃、ATM轉帳、臺北市政府智慧支付平台。	一、公費生免上網列印繳費單(含學雜費繳費單)。 二、申請放棄教育學程(師資生)資格者，應依學校規定加退選期間辦理完成，逾期將不予退費。 三、有意辦理就學貸款之師資生，請精算教育學程選修學分數，並於第一階段選課時即予確認，避免於第二階段選課時加退選，以免就學貸款金額與實際學分費差距過大。	博愛校區: 公誠樓3樓 師培企劃組(公費生) 分機:8352 教育學程組分機:8332  天母校區: 科資大樓4樓 教育學程組分機:3703

111.06.29.製



臺北市立大學天母校區學生宿舍  
【大學部新生】111 學年度床位申請作業公告

壹、依據臺北市立大學學生宿舍住宿輔導管理要點及相關規定辦理相關法規請參閱宿舍網站公告。

貳、申請作業

一、申請身分及名額：大學部新生、111 學年轉學生、一年級復學生。(大學部新生保障住宿)。

二、辦理期程(逾時則不予受理)

(一) 校務系統申請：

1. 非指考大學部新生：8 月 8 日 09:00 時至 8 月 12 日 12:00 時止。

2. 大學部指考新生：8 月 12 日 14:00 時至 8 月 17 日 17:00 時止。

(二) 資格審核：採系統資料及書面文件查核。

三、線上申請系統(校務系統)：請於校務系統提出申請(必填)，如有系統操作問題請電洽本校學務處軍訓室 02-28718288 分機 7911

(一) 系統連結：[http://210.71.24.124/utaipei/index\\_sky.html](http://210.71.24.124/utaipei/index_sky.html)

(二) 請點選新生宿舍申請快速鍵登入，輸入身分證字號及西元出生年月日。

四、住宿申請類別及程序文件

類別	身分別	程序文件
一般住宿申請	1、一般生。 2、僑生、外籍生、境外生。 3、公費生。 4、原住民族籍學生。 5、設籍新北市、距離學校單趟車程 90 分鐘以上。	1、請登入校務系統線上填寫申請資料，確認申請完畢 <b>毋需</b> 寄送紙本，請逕行於校務系統確認申請結果。 2、公費生、僑生、外籍生、境外生、原住民籍學生，以系統身分審核為主，確認申請完畢 <b>毋需</b> 寄送紙本，請逕行於校務系統確認申請結果。 3、申請【設籍臺北市、新北市距離學校單趟車程 90 分鐘以上】身分之同學，將依 <b>報考時之戶籍資料計算車程</b> (依 google map 早上 6:30 從家中出發計算到校時間)， <b>並將審查情形公告於宿舍網站</b> 。

五、設籍雙北之運動代表選手，若實際住址為非雙北戶籍，請檢附本校教練證明及戶籍謄本(個人記事欄內容須註記)送學務處審核(地址：臺北市士林區忠誠路 2 段 101 號學務處)。

參、床位分配與報到入住

一、床位抽籤及床位分配：大學部新生優先住宿免抽籤 將由校方統一安排寢室。

二、新生報到開宿：9 月 3 日~9 月 4 日 10-17 時(依疫情因素調整並公告於網站週知)，報到後依順序選擇床位入住。

肆、住宿環境與費用：

一、住宿費用(每人)：每學期六人房(少部分房型因空間大小為 5 或 7 人房)8500 元整，四人房每學期 10000 元(約 4.5 個月內含宿舍網路使用費 1000 元整)，新生以六人房為主。

二、天母宿舍房型均為套房式，9-10 樓為男生宿舍 11-12 樓為女生宿舍。

三、寢室電費每度 5 元由個人電卡支付用罄可於九樓管理室前備有自動加值機提供學生加值。

伍、入宿應繳費用：共計新臺幣 2500 元整。

一、保證金 800 元整，確保住宿生學年離宿時完成環境清理工作並於規定時間內淨空，離宿復原檢查無財損時無息退還。

二、宿舍自治會費 300 元，用於各項住民活動支出、宿舍自治幹部值勤費等。

三、鑰匙押金 200 元，退宿時歸還退回押金。

四、電卡 1200 元，內含電卡押金 200 元退宿時歸還，1000 元為電卡儲值金供學生使用(未使用完於離宿時退還)。

五、就學貸款新生可同時辦理住宿費貸款手續，欲辦理者請至學務處課外活動組申辦，洽 02-2871-8288 分機 7925 呂維悻老師。

六、住宿費用減免：低收入戶欲申請減免之同學，請附 111 年鄉鎮區公所以上之證明，由本人至生輔組辦理。

陸、111 學年第 1 學期天母校區學生宿舍重要行事曆(全體新生一律參加，不得請假)

一、新生訓練：9/6，9/7。

二、宿舍迎新、說明會暨防災演練：9/6 晚上 18 時~21 時(依疫情會有調整)。

柒、請各位新生詳讀住宿法規並且遵守宿舍所有規定以免遭到強制退宿處分。(法規網址 <https://sites.google.com/go.utaipei.edu.tw/tianmudormitory/about/regulation>)

捌、以上住宿申請作業均請在期限內完成，**逾時不予受理**。住宿法規及申請作業表格均公布於【學校首頁住宿及租屋服務】網站，請自行參考及下載使用。

如有任何住宿問題請以下列方式洽詢宿舍管理【軍訓室謝鴻志】，詢問時請提供學號、姓名、問題概要，以利儘速協助處理 02-2871-8288 分機 7911。